

脈血門宗

著

行深般若波羅蜜多
賢貝王臨空度

實

苦厄舍利子色不

蕭

空不異色色即

是

空空即是色受想

行

識亦復如是舍利子

是

諸法空相不生不異



簡樸宗

宗門血脈

— 公案拈提

《第四輯》

蕭平實 著

ISBN 957-97840-5-1

宗門血脈／蕭平實著．——初版

台北市：正智，2000〔民89〕

面；公分（公案拈提：第4輯）

ISBN 957-97840-5-1（平裝）

1. 禪宗

226.65

88009287

宗門血脈

——公案拈提《第四輯》

發行人：蕭絮仁
作者：蕭平實

對：廖筱梅 章乃鈞
游世光 陳暖玉

出版者：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

111 台北郵政73之151號信箱

電話：(02)28316727 28327495

傳真：(02)28344822

郵撥帳號：一九〇六八二四一

出版執照：行政院新聞局

局版北市業字第一〇一六號

總經理：飛鴻國際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縣新店市中正路501-9號2樓

TEL(02)82186618(五線代表號)

FAX(02)82186458 82186459

版：二〇〇〇年七月

價：五〇〇元整

《有著作權 不可翻印》

宗門血脈 自序

余初無意評論名師，然卻走上評論諸方名師之路；因為諸方名師之法教錯誤極多，處處誤導佛子故。我本無意批判傳統，卻不得不走上批判傳統之路，因為今日傳統佛教已因喪失宗門了義正法之修證實質，而沒落了；徒有只管奉獻、崇拜名師而不知證道為何物之廣大佛子，徒有金碧輝煌之寺院，徒有規模龐大之佛教財團法人資產，徒有遍佈而繁多之佛教弘法表相，徒有認妄為真之各大道場禪修活動，而無了義正法之本質，所以佛教表面興盛，其實是沒落了！

憶昔初出道時，於諸方大德，不論悟與未悟，悉皆讚歎之，未敢稍貶一詞。乃竟有諸錯悟凡夫，或處心積慮、或隨緣以破余法、顛覆余法，令余弘法以來橫生波折，一再至三，令宗門了義正法之唯一血脈幾如懸絲。距正法滅盡尚有七千餘年，而勢已如此；吾人若再一味退縮，不圖摧邪顯正，則宗門了義正法將於此界永滅，時在不久。有鑑於此，不得不起而奮鬥，拈說諸方邪見，以示正道；得罪諸方名師，俾益佛子。

此前三輯公案拈提，皆不舉示諸方名師姓名等，乃為避免影響彼等名聞利養故。今於此輯起，一改已往，一一舉示姓名書名及其開示出處，其故有四：

一者依著作權法規定，凡引用他人著作言句，必須註明其出處，否則即成違法；余既累世受持菩薩戒，違法之事不應故犯，故今依法一一舉示姓名及出處。

二者前三輯中雖已舉示名師邪見而辨正之，然佛子衆中，十有九人不知此諸邪見究係何人何書所說；雖知其見邪謬，而不知邪見乃是彼師所說；雖知應當遠離邪見，而仍受彼師誤

導。而彼師以余書不指陳其姓名故，乃肆無忌憚，執意繼續弘傳常見外道等法，混淆佛法正理，不改邪見；故應舉示名號及出處，令諸志求正法佛子知之。若有佛子知己，仍願繼續受學彼師邪見邪法，余心亦無愧疚，所應為彼作者，余已作故。

三者坊間有謂余所舉示諸多邪見，泰半係屬自己杜撰者；今示出處以明事實，使知余語皆有根據，非空穴來風也。

四者摧邪顯正維護正法，乃證悟佛子無可推卸之責任，一切六迴向位以上菩薩，悉應肩負此責、救護衆生；佛云：「菩薩摩訶薩施聲聞緣覺種種乘時，發恭敬心、尊重心：發解脫一切魔繫縛心、摧滅一切魔軍衆心；不可稱量明淨智慧，善能分別一切諸法，令一切衆生皆成可信第一福田：令一切衆生滅諸惡法、聞佛正法，勾身味身悉能受持：令一切衆生常樂如來正教之法，除滅一切九十六種外道邪見：令一切衆生善分別知諸佛正教，悉能守護持佛法者。」若不能爾，坐令衆生修學佛法而受誤導、入外道法，不名慈悲，乃是無慈無悲，即成空發四宏誓願，不名菩薩。

以此四緣，自本輯起，一改已往仁厚於名師之心，轉而仁厚於廣大學人；乃一一舉示引用他文之出處及與姓名，令諸有智學人願意依法不依人者，據以簡別。伏願一切志求證道佛子，悉蒙法益乃至悟入；以此功德迴向正法久住，一切有情法雨均霑同獲其利，宗門血脈源遠流長永無窮盡；今者此書完稿，遂題此書名為《宗門血脈》，因之造序。

時惟公元二〇〇〇年新春

大乘末法孤子蕭平實 敬序於喧囂居

羅 序

「宗門血脈」四個字猶如獅子吼般喚醒沉酣的衆生，覺醒於佛法的正知正見；又如宏鐘般的敲引著佛子馱負起正法傳承的使命感。

禪宗之被喻為宗門正法，教外別傳，不立文字，直指人心，係因隔有一道無門之門，門風高峻，氣勢磅礴。若無明師撈逼錘鍊、機鋒提示、逢緣點化，一般衆生若無正見，難以契入，更難以參取。契入什麼？點化什麼？參取什麼？在於正法眼藏，涅槃妙心——生命之實相，不生不滅之慧命。識其妙心，始知生命；遂能以有限之生命長養無限之慧命。

恩師 平實先生智慧深利，著書非寡；弘法利生，非為名聞利養，亦非為嶄露頭角，而是為了光大宗門之命脈。尤為甚者，因鑑於佛法不容如流行般被顛覆、被改革、被錯認定盤星；古人云：「寧可千年不悟，不可一日錯路。」故不惜一切縱身投入佛法正邪不明的洪流中，揚其波而掘其泥，力挽狂瀾，為正法辯白諫正。甘冒諸方大德指責之險，頂負一雖千萬人吾往矣」之使命，義無反顧，苦口婆心一再、再而三，藉其第一義之證量顯示諸方名師錯悟之知見，予以分析，落實佛法。此舉乃因慈悲及為護持正法，顯示正理，非為貶抑降他；實冀望世尊之法輪能生生不息，長住於世。

宗門公案依禪而得以闡述，禪本是一妙高峰頂，斷絕言思，千聖不傳，無話可說。「但指示行門，亦有其善巧方便。歷代祖師之公案，不廢言說，各出手眼；凡有所說皆有其真心本性之入處。每句話皆有偏正，提綱挈領，分明點入；唯除放過之語，不敢明說所致。故公案雖千百則，拈唱評述縱或有異，施設手段或有不同，而目的無殊。即所謂一歸元性無二，

方便有多門」，入得門則見真章：非有非無，非一非異。

恩師深入禪海，徹悟本性，通達種智；紹隆佛種，光隆佛家。為建立佛子對禪之正知正見，延續宗門之流傳；乃著有公案拈提（摩尼寶聚、宗門法眼、宗門道眼）三輯，此輯《宗門血脈》為第四輯。所拈四輯之公案，則則莫不在隨宜指示佛祖之玄奧，句句莫不在相機點撥，啟發般若。每則公案之評唱，剖析至理，言言見諦；是禪門修證之良導，悟心之寶典。

然而坊間有人流傳此話：「未悟之人，不應閱讀公案拈提。」恩師拈提公案之初衷，實為未悟、錯悟之人而拈，及為初悟而未得差別智者拈提。非為真悟而智慧深廣者拈（真悟者讀之必定神契冥符，拍案擊掌叫絕）。故未悟、錯悟之人正應讀之。若學子能逐字逐句細心研讀體會，融通妙義；具足正知見，功夫得力，精進參究，因緣時節一到，即可當下歸家穩坐。

末學仰承師命，竭誠盡敬，躬為操觚；不知自量，述此陋文，寸管實難述 恩師妙旨。祈願歷經千錘百鍊之宗門血脈，綿延不斷，源遠而流長。

稽首十方諸佛，遍垂法乳，普潤衆生明悟心要，速證菩提。

阿彌陀佛！

菩薩戒子羅玫玲 恭序

公元二〇〇〇年孟夏於佛教正覺講堂

261. 瑞峰點茶	1
262. 鹽官家人 *	4
263. 鹽官法界	9
264. 烏窠布毛	14
265. 雲居運悲 *	19
266. 神秀佛心 *	26
267. 嵩嶽密用	31
268. 嵩嶽破灶	35
269. 嵩嶽善槍	41
270. 嵩嶽無人	44
271. 保唐無念 *	49
272. 保唐真心 *	54
273. 南嶽恁來	59
274. 青原鉏斧 *	63
275. 馬祖坐禪	70
276. 永嘉非動	75
277. 大通知見 *	80
278. 志道滅生	85
279. 大耳野狐 *	94
280. 國師三喚	100

* - - 錯悟之公案

宗 門

目

281. 國師背後	105
282. 國師身蟲	109
283. 國師釘雲	115
284. 國師立義	119
285. 國師示塔	124
286. 荷澤般若	129
287. 徑山有鯉 *	134
288. 卽心卽佛	141
289. 非心非佛	147
290. 心佛藥病	151
291. 石頭路滑	157
292. 馬祖獅子	161
293. 大珠木石	165
294. 大珠變易	172
295. 大珠用功	177
296. 大珠法身	180
297. 杉山本末	185
298. 石鞏捉空	192
299. 紫玉莫求	195
300. 南源相看 *	200

血 脈

錄

- | | | | |
|-------------------|-----|-------------------|-----|
| 301. 中邑三昧 | 206 | 321. 南泉圓相 | 324 |
| 302. 百丈捲席 | 213 | 322. 南泉圍灰 | 329 |
| 303. 百丈喪兒 | 218 | 323. 南泉雙陸 | 333 |
| 304. 百丈家活 | 224 | 324. 南泉物外 | 338 |
| 305. 汾州覺性 * | 229 | 325. 南泉相撲 | 344 |
| 306. 盤山寫真 | 235 | 326. 南泉不是 | 350 |
| 307. 丹霞天然 | 242 | 327. 南泉鞋錢 | 356 |
| 308. 東寺背後 | 248 | 328. 南泉草賊 | 362 |
| 309. 東寺相見 | 253 | 329. 五台瀉水 | 370 |
| 310. 鄂州圓相 | 258 | 330. 烏臼同坑 | 378 |
| 311. 鄂州呻吟 | 262 | 331. 石霜犬吠 | 384 |
| 312. 歸宗得聞 | 269 | 332. 石臼茫然 | 392 |
| 313. 歸宗不銷 | 277 | 333. 石林聾啞 | 398 |
| 314. 歸宗圍株 | 283 | 334. 西山迴首 | 404 |
| 315. 歸宗斬蛇 | 288 | 335. 齊峰草賊 * | 409 |
| 316. 歸宗觀音 | 294 | 336. 大陽雪霜 * | 415 |
| 317. 歸宗流布 | 301 | 337. 龜洋能辨 * | 422 |
| 318. 歸宗帽帶 | 307 | 338. 龐公喝責 | 429 |
| 319. 歸宗一味 | 312 | 339. 千山回照 * | 438 |
| 320. 南泉錯棒 | 318 | 340. 馬頭無知 | 444 |

第二六一則 瑞峰點茶

温州溫嶺瑞峰院神祿禪師 福州福清人也。本邑天竺寺出家；得法於瑞巖，久爲侍者。後開山創院，學侶依附。師有偈曰：

蕭然獨處意沉吟，誰信無絃發妙音？

終日法堂唯靜坐，更無人問本來心。

時有朋彥上座躡前偈而問曰：「如何是本來心？」師召曰：「朋彥！」彥應諾，師曰：「與老僧點茶來！」彥於是信入。師於太平興國元年示滅，壽百有五歲。

創古仁波切云：《當我們考察自心的真實情形，並看到它到底是什麼時，空性就被顯現出來及覺受到。當我們無法找到任何可以指認爲心的事物時，不僅是我們自己找不到心，別人也無法找到——第三世噶瑪巴讓炯多傑說：「你無法說心存在，因爲連佛陀都看不見它。」他的意思就是如此。不僅是我們無法找到心，甚至連佛陀也找不到一件稱爲「心」的具體事物。「無所起」及「間斷的」這兩個措辭，被用來顯示覺受的本性到底是什麼。在這兒，「間斷的」或「不連續的」，表示沒有任何「事物」將過去現在與未來連接起來。》

（摘自衆生出版社《月燈》頁四八）

平實云：尊貴的創古仁波切墮於斷滅論也。佛於《三摩地王經》所說之空性，非

謂一切法空；若是一切法空，斷滅論外道早已曾說，不須世尊為此再來人間示現八十年，亦不須仁波切為此斷見來台弘法，台灣佛子皆非斷滅見之外道種性故。

仁波切此段開示宜用於開示南傳佛法時說，不應於開示《三摩地王經》時說；月燈三昧所說三摩地王三昧乃謂證得空性如來藏故，一切法空——緣起性空——乃說二乘所證之陰界入空故。空性如來藏連貫三世，是故成立三世因果，一切人修道行善功不唐捐；一切人造惡為非，罪業難逃。若如仁波切所說「沒有任何『事物』將過去現在未來連接起來」，則一切染淨因果悉不成立，則違佛說；佛說有第八識真如連接過去現在未來三世故。仁波切若是佛弟子，不應與佛故違，當速收回邪知謬見著作，改正後再版；若非佛弟子，不應說佛經，不應受佛弟子供養參禮。

仁波切若欲弘揚佛法，當先求悟；未悟凡夫而說悟後見地，難免大過。求悟之法，莫如參究公案最為迅速，一念相應，即入位不退，永離三惡道苦；今舉瑞峰點茶公案共仁波切商量：

溫州溫嶺瑞峰院神祿禪師示偈云：我瑞峰一人蕭然獨處，心中思索著：有誰肯相信沒有絃的琴能發出美妙的聲音？我瑞峰在法堂中待了一整天，只能獨自安靜地打坐，都沒有人來問我本來就在的心。

當時有一位朋彥上座，就依著這一首偈而問道：「如何是本來就有的心？」瑞峰禪師就召喚：「朋彥！」朋彥上座答應了一聲諾，瑞峰禪師便說道：「為我泡一杯茶來！」朋彥上座一聽，就在這一句話下悟道，信受不疑，入於佛法之中。

這個公案可殺奇怪！仁波切日日呼喚侍者倒茶取物，云何侍者迄今仍未見道？莫是侍者愚鹵麼？然而此事實非侍者之過，過在其師自眼未開。侍者不悟且置，只如仁波切自少至長，今已不惑之年，如許多年奉侍師長，不可道師長未曾令爾點茶，云何仁波切猶如侍者一無悟處？然而此事不可怪罪仁波切，當見責爾師，以爾師無眼故，所以令爾不如朋彥上座。

如今仁波切千里迢迢來到寶島，便與在下有緣，何妨賜見？見已若猶不會，平實吩咐與爾：

每晨為我點一盞茶來！

第二六二則 鹽官家人*

杭州鹽官鎮國海昌院齊安禪師 有法空禪師到，請問經中諸義；師一一答了，卻

云：「自禪師到來，貧道總未作得主人。」法空云：「請和尚更作主人。」師云：

「今日夜也，且歸本位安置，明日卻來。」法空下去。

至明日，師令沙彌屈法空禪師。法空至，師顧沙彌曰：「咄！這沙彌不了事，教屈法空禪師，卻屈得個守堂家人來。」法空無語。（摘自景德傳燈錄卷七）

創古仁波切云：《尋常的貪欲煩惱似乎具有無比的力量和支配力，但是，你一去考察它的本質時，貪欲就自然解脫了；你看清了貪欲的本質——貪欲的體性——是空性的，不具有任何實質。如同在此經典中所闡述的，當這個真相被看清時，貪欲的缺乏真實存在性就能如實地被瞭解。同樣的，當心的本性被視為空性時，其他一切煩惱，即使是最強而有力、最難以抗拒的，也都被視為不真實、不存在。……此經解釋道：三摩地能掏空貪欲、完全平息瞋怒，並淨除驅散第二毒——愚鈍或愚痴。》（摘自衆生出版社《月燈》頁五四）

平實云：解脫貪欲或愚痴，非如仁波切所言：可由觀察貪欲愚痴之空幻不實而完成。何以故？一切凡夫皆知其虛幻無常而仍不得解脫故。解脫貪欲之根本方法，要在斷除我見，我見不斷而能解脫貪欲繫縛者，無有是處。

今者仁波切主張心是空性：「不僅是我們無法找到心，甚至連佛陀也找不到一件稱為『心』的具體事物。……沒有任何『事物』將過去現在未來連接起來。」則汝意謂心非實有——一切法空——非有一心往來三世、成就因果；如是卻成斷見外道法，與馬克思唯物論者是同路人，死已斷滅故。

既沒有任何事物能將三世連接起來，云何仁波切同一冊書中復言：「意識必定是在子宮受孕之前就已經存在了，因此，在此之前必定有生世。就以今天我們能覺知並具有意識的事實來說吧！……沒有任何現象可以阻斷這種意識的連續性。」既云沒有任何事物能連接三世，復云心是空，非有真實體性；今云有意識覺知心於受孕前已經存在，是由往世來至今生，所說自宗又自推翻，同於外道不死矯亂、混淆是非，故弄玄虛。

然而空明覺知之意識心，實非能貫通三世者，汝若堅持此心是不生滅、不斷滅者，則違佛說；此心十八界攝故，識蘊法故，佛說之為依他起心故，非本來自在心故，一切凡夫皆能於眠熟及悶絕位證實此心之斷滅性故。汝尚不解基本佛法之「陰界入」理，何況能知《三摩地王經》所說月燈三昧？以外道斷見及外道常見而矯亂佛經意旨，實非佛子本分，故汝所著《月燈》一書應予回收銷燬，書中處處混淆正義、誤

導佛子故。

法空禪師雖不自知錯悟，然於經旨有不解者，尚且虛心請問鹽官齊安禪師，不敢自以為是；今者仁波切尚未能知基本佛法，焉敢輕解地上菩薩方知之月燈三昧？汝欲知曉月燈三昧麼？當隨法空晉謁鹽官，躡其踵後一窺，冀有入處！

一日，法空禪師參訪鹽官齊安禪師，請問經中諸義；鹽官禪師依其證量一一解答，答已卻云：「自從法空禪師您來到這裡，貧道總是沒機會作主人——好好招待您。」法空禪師云：「那就請和尚重新作主人，我接受招呼。」這法空禪師倒也不慢，尊稱鹽官為和尚；卻不知鹽官早已勘破他手腳，猶欲承接鹽官禪機往來；鹽官卻暫放過，留他過夜，便道：「今天已經很晚了，暫且回去掛單處安歇一晚，明天再來吧！」法空便回臥處休歇。

至明日天明，鹽官齊安禪師便令沙彌去屈請法空禪師。法空禪師隨著沙彌來到鹽官禪師方丈室，鹽官不與他招呼，卻望向沙彌，開口責備：「咄！你這沙彌真是不懂事，教你去屈請法空禪師，你卻屈請一個守堂家人來。」法空禪師無語對答，不知所措。

仁波切若欲真解月燈三昧者，當從此一公案中用心，若得通透，平實保汝五年後

通達月燈三昧；只是有個前提——悟後須從余修學種智唯識性相法門。

一切禪師悟後皆有心為人，因什麼道理宗門正法往往中斷不繼？皆因學人心中有物，自以為是，效彼文人相輕陋習——崇古賤今，不信當代善知識語，是故宗門密意往往不得其人而傳，遂致中輟。鹽官禪師亦復如是欲傳法空，是故有此一番作略。

只如鹽官一一解答經中疑難，於宗門密意，是有為法空處？是無為法空處？仁波切試道看！若有為法空處，因什麼道理卻要明日重作主人招呼他？若無為法空處，因什麼道理明旦上來卻不理會他？若是個伶俐衲僧，聞道「明日卻來」，出得方丈門，卻好急忙回頭鼓他鹽官一掌。無奈法空不會，更勞鹽官與沙彌明旦演一場無生戲。

這法空錯過機鋒，一夜不覺，更勞鹽官支使沙彌來屈。若是平實，便於次晨向沙彌胸前印上一掌，便道：「勞煩回稟和尚：平實酒足飯飽，謝和尚作東。」拎起行囊，踢腳便行，更不回頭。

這法空不會，隨同沙彌得來到丈室，猶冀鹽官為他；不料鹽官不理會他，卻顧沙彌，開口斥責：「咄！你這沙彌不懂事，教你屈請法空禪師，你卻把這個守堂家人屈請來。」法空若有少分磕著觸著，不敢承當者，便該向鹽官跟前禮拜：「法空守堂家人，代法空禮拜和尚。」禮已卻向西席上座，喚沙彌云：「點茶供養鹽官和尚來！」

沙彌離去點茶，正好向鹽官跟前重禮：「弟子法空頂禮和尚。」起身正好共話無生。無奈法空毛羽未具，空具沖天之志，卻無萬里之翼，留下此一殘局。

仁波切若欲曉了月燈三昧，當細尋思吾語，提起疑情，四威儀中掛在心頭，時時疑嘿著，有朝一日撞著磕著，方知此中曲折，正好播揚大教，一改從前謬說，令密宗除卻斷常二見，回歸大乘，大乘方是真正之金剛乘故，所說不離金剛法界故。仁波切若於三十年後依舊不會，垂顧平實者，平實預為汝說：

今日事繁，明旦卻來！